

对于注册香港公司的好处相信有关注小编的也都是了解的，但关于注册香港公司会涉及到的法律条规还是有很多人不知道，辰信会计给各位详细介绍一下关于注册香港公司会涉及到的法律条规吧~

## 一、SCR

为规范公司治理，责任到人。香港对《公司条例》进行了修改并公布：自2018年3月1日起，公司须备存重要控制人登记册（简称为SCR），即在香港成立为法团的公司须取得和保存实益拥有权的最新数据，识别及确定对其有重大控制权的人及备存「重要控制人登记册」，供执法人员查阅。

公司是独立的法律实体，换言之，公司本身是独立于公司拥有人的法人。

有限公司享有以有限法律责任经营业务的好处，同时也必须履行责任，遵从《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各项条文的规定，包括：

(1) 按时向公司注册处处长披露和申报指明的公司及其高级人员和股东等资料；

(2) 申报这些资料的更改，以便公众人士可随时查阅公司注册处处长备存的最新公司资料等。

★ 东莞 · 深圳本地 **12** 年老品牌

## 二、持牌人制度

信托或公司服务提供商新发牌制度已于2018年3月1日生效。

根据《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任何人在没有牌照的情况下在香港经营信托或公司业务，即属犯罪。任何人拟在香港经营信托或公司业务，必须申请信托或公司服务提供商牌照。

因此，想注册成立一个香港公司，最好是找一个正规有资质的代理公司办理其注册事宜。本身从事代理注册行业的香港企业也需要获得该牌照才能继续提供该服务。

### 三、香港水牌

《公司条例》规定，“为方便用作多间公司的注册办事处或业务产所的地点以电子方式展示公司名称，该规例载有新条文，订明凡任何地方是多于 6 间公司的注册办事处或业务场所，只要在每段 4 分钟时段内，透过电子器材将注册名称展示最少一次，每次持续展示最少 15 秒，或只要在有人透过电子器材要求展示注册名称后，该名称能够于 4 分钟内展示，则公司已遵从在该地点展示注册名称的有关规定。”

若公司违反该项规定未悬挂水牌，很可能被香港政府查处，并面临 600 至 10000 元不等的罚款。

注册香港公司与注册内地公司有许多不同，企业或个人投资者只有先了解清楚其注册公司相关的问题，才能更好的发展公司业务，保障公司后期运营以及相关后续配套服务的完善，规避各类风险的产生。

### 四、相关法律

香港《公司条例》第 2 条对“公司”的解释：  
公司是指依本条例组成注册的公司或指现有公司

香港的公司：公司是指具有法人团体身份，  
为法律承认有存在权利和责任，并与其发起人、  
董事和成员截然分开的社会组织。

根据《公司条例》规定：注册的公司必须遵  
从该条理，比如，在既定时限内向公司注册处处长提条法定申报表（包括：周年申报表、注册办事处地址、董事及秘书及其资料的更改通知书等）。

根据《税务条例》，一间香港有限公司每年均要向税务局申报税项，其责任由董事负责，如在指定时间内公司仍未能提交核数师报告，税务局会对该公司作出评估，为避免多缴不必要的税款，董事应主动并尽快处理公司帐目并交予核数师审核，第一次核数期限为公司成立后 18 个月内（一般公司的截数日会定于 3 月 31 日/12 月 31 日，有 80% 的香港公司都会选择在 3 月 31 日作为公司埋数的时



间)；当公司经营者收到税务局的有关信件或税表时，应该尽快安排有关核数师进行核数工作。